

COLOSSUS

The Rise And Fall Of The American Empire

巨人

[英] 尼尔·弗格森◎著

NIALL FERGUSON

李承恩◎译 相蓝欣◎审校



013029055

D771.2
133



COLOSSUS

The Rise And Fall Of The American Empire

巨人

[英] 尼尔·弗格森◎著

NIALL FERGUSON

李承恩◎译

相蓝欣◎审校



D771.2

133



北航

C1637476

中信出版社 · CHINACITICPRESS · 北京 ·

000859610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巨人 / (英) 弗格森著; 李承恩, 相蓝欣译. —北京: 中信出版社, 2013.4

书名原文: Colossus: the Rise and Fall of the American Empire

ISBN 978-7-5086-3878-2

I. ①巨… II. ①弗… ②李… ③相… III. ①美国—研究 IV. ①D771.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3) 第 044755 号

COLOSSUS Copyright ©2004, Niall Ferguson All rights reserved.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13 by China CITIC Press

本书仅限中国大陆地区发行销售

巨人

著 者: [英] 尼尔·弗格森

译 者: 李承恩

审 校: 相蓝欣

策划推广: 中信出版社 (China CITIC Press)

出版发行: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甲4号富盛大厦2座 邮编 100029)

(CITIC Publishing Group)

承印者: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21 字 数: 280千字

版 次: 2013年4月第1版

印 次: 2013年4月第1次印刷

京权图字: 01-2012-6777

广告经营许可证: 京朝工商广字第 8087 号

书 号: ISBN 978-7-5086-3878-2 / D · 255

定 价: 69.0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 如有缺页、倒页、脱页, 由发行公司负责退换。

服务热线: 010-84849555 服务传真: 010-84849000

投稿邮箱: author@citicpub.com

半岛电视台：当你们入侵伊拉克时，这种武力行为可能会让人感觉美国正变成一个帝国，一个殖民主义国家，你是否会为此感到担忧？

拉姆斯菲尔德：嗯，我想一定有一些人会那样说，但这不是真的，因为我们不是殖民国家。我们从不曾是殖民国家。我们没有带着部队于世界之中游走，到处掠夺别人的房产或别人的资源、石油——那恰恰不是美国的所作所为。我们从来没有干过那样的事情，也永远不会那样干。那不是民主国家的行为。缔造帝国的苏联是那样做的，但美国不会那样做。

半岛电视台采访拉姆斯菲尔德，2003年2月27日

他们经常玩“孤注一掷”，在这种棋盘游戏中用以颜色编码的部队竞相夺取世界……通常要耗费数个小时，因此用来打发时间很好。一等大兵杰夫·杨……很擅长玩这个游戏，其他人便联合起来将他先淘汰出局。

马克·博顿，《黑鹰号事件》

帝国时代

“帝国时代”是当今世界最风行的电脑游戏之一。我那 10 岁大的儿子一度数月沉溺其中。游戏中假定世界历史就是帝国冲突的历史，彼此敌对的政体之间竞相控制有限的资源：人口、沃土、森林、金矿和水上通道。在他们无休止的争战中，互相竞争的帝国必须在寻求经济发展和紧迫战事间找到平衡。太具侵略性的玩家如果不下力气维护现有的领土、扩张人口、囤积黄金的话，将很快耗尽资源。而过于专注发展经济的玩家如果忽略了其军事防御能力，则很可能遭到外敌入侵。

毫无疑问，许多美国人都玩“帝国时代”游戏，就像摩加迪沙的美国巡逻骑兵当初玩的棋盘游戏“孤注一掷”一样。但显然很少有美国人——或者换句话说，特别是很少有美国士兵愿意承认他们的政府正在现实中玩着这场游戏。

本书不仅要阐明美国是一个帝国，而且还要讨论美国从来就是一个帝国。之前已有许多作者对此发表过评论，我对大多数观点不敢苟同，原则上我对美利坚帝国这一概念并不反感。事实上，我认为世界上许多国家会从一段时期的美国统治中得到实惠，但是当今世界需要的并不是任何形式的美国统治。这个世界需要的乃是一个崇尚自由的帝国——也就是一个不仅保障商品、劳动力和资本自由交易的帝国，而且还是一个能够创造种种条件并为其提供支撑的帝国。若缺少了这些条件，市场便无法顺利运作，这些条件即是和平与秩序、法治、廉洁的行政管理、稳定的财政和货币政策。同时，它还要提供公共设施如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医院和学校，没有政府干预，这些公共设施也是无法建设的。本书提出的一个重要问题是美国

是否能够成为一个成功的自由帝国。尽管美国似乎在经济、军事和政治等许多方面有得天独厚的优势来经营这样一个“自由的帝国”（托马斯·杰斐逊语），但在实践中，美国却是一个无能的帝国缔造者，这一点令人感到惊奇。由此我要说明的是为何美国感到做一个帝国如此艰难；为何帝国事业通常如此短寿，其成效也如此转瞬即逝。

我写作的部分动机只是想简单地从许多很普通的方面来解释美国历史，它与另一个帝国的历史别无二致。我不追求其历史“例外论”的一面，但许多美国人却仍然这样看待美国历史。然而我却又想描绘美利坚帝国的一些特性，它既有其诸多突出优势也有不少使其衰败的劣势。本书将本世纪初的一些事件——尤其是“9·11”恐怖袭击事件，入侵阿富汗和伊拉克——放在长远历史的历史环境中来观察，这些事件并不像人们通常认为的那样与美国的历史传统不符。从某种程度上说这是一本研究当代政治经济学的著作，有感于我曾大半年在美国生活的经历，但它主要仍是一部历史著作。同时，又不可避免地同未来发生联系，更确切地说是与未来可能发生的几种前景有关。本书后几章对美利坚帝国最终能支撑多久提出了疑问。

美利坚帝国是否比其他任何一个帝国都更为强悍，就像屹立于古希腊罗德港的巨人那样驾驭世界呢？或者它只是《圣经》中的歌利亚巨人，虽然体形庞大却被矮小灵活的敌人用一个弹弓就轻易击倒了？亦或，美国实际上会更像被无法推卸的责任所困的参孙，在加沙瞎了眼睛，最后只能采取盲目的摧毁行动？同所有历史问题一样，只有将美利坚帝国与之前的帝国进行对照和反证，既要思考其他可能的过去，又要考虑未来可能发生的几种前景，才能得出这些问题的答案。

帝国否定说

过去只有美国外交政策的批评者们才会使用“美利坚帝国”这一提法。当然，冷战期间的苏联人和中国人也会反复使用“美帝国主义”概念——还有许多西欧、中东和亚洲的作者们，虽然他们不都是马克思主义者。但民粹主义者也好，进步论者也罢，抑或社会主义者，他们声称海外扩张是受邪恶的工商利益驱使这一点，与美国人对19世纪晚期和20世纪早期的海外扩张进行的批评并无太大不同。乔伊斯与盖布里尔·考尔科等历史学家认为冷战并非是由于苏联人的缘故，而是因为美国自1945年之后采取的侵略性政策所造成的。由于当时正在发生越南战争，这个观点对一代学子们更具吸引力。越战则被看成美国外交政策强行推进新殖民主义的铁证。而罗纳德·里根政府对重振美国军事实力的主张，则激起了各种强烈抵制“帝国诱惑”的警告。

对美国外交政策进行极端批评的传统并无减弱的迹象，那独有的痛苦语调仍不绝于耳，例如查默斯·约翰逊、威廉·布卢姆和迈克尔·哈德逊等作者笔下的作品，与早期反帝国主义者们的种种责难相互应和着（其中一些老一辈评论家们的声音至今仍不甘寂寞）。然而对美利坚帝国的批判从来不是左翼政党主导的领地。在戈尔·威达尔的眼中，古罗马共和国的悲剧正在作为一场闹剧重演，所谓的“国家安全政治体制”正在无情地侵蚀政治精英的特权。威达尔本人也是精英的一分子。与此同时，极右派代表人物帕特·布坎南继续用过时的孤立主义的言词来攻击东部势力集团中的国际派，这些国际派期望将美国卷入旧欧洲的矛盾和争斗中——与美国开国之父的初衷相悖。在布坎南看来美国没有遵循古罗马的模式而是遵循英

国模式，美国曾经对英国批判有加，现在却亦步亦趋。其他的主流保守派人士特别是克莱德·普莱斯托维茨也对所谓的“新保守主义分子的帝国事业不屑一顾”。

然而，越来越多的评论家开始使用美利坚帝国这一概念了，如果说语气上仍有摇摆不定之嫌的话，至少不那么轻蔑了，有时人们还带着由衷的热情。之后效力于布什政府、担任国务院政策规划司主任的理查德·哈斯2000年11月在亚特兰大的一次会议上作发言，公然倡导一个“非正式”的美利坚帝国概念。他认为美国人需要重新考虑他们的全球角色定位，要从传统的单一民族国家转变为一个强权帝国。在当时，这可是个大胆的用语。人们很容易忘记正是乔治·W·布什在2000年总统竞选中，指责克林顿-戈尔政府采用太多“目的不明确的军事部署以及目标不清晰的军事行动”。2001年8月担任“美国新纪元”项目代理执行主任的托马斯·唐纳力告诉《华盛顿邮报》：“并没有那么多人愿意公开谈论它（帝国）。”这个词让许多美国人感到不安。因此他们采用类似“美国是唯一的超级强权”这样的代用语。

对帝国概念的种种疑虑，在2001年“9·11”恐怖袭击事件之后似乎消失了。在世贸中心被炸仅一个月之后，马克斯·布特就在给《旗帜周刊》撰写的一篇言词犀利的文章中明确地使用了“美利坚帝国合理理论”和“当今的阿富汗和其他麻烦国家”等词语。布特声称“世界迫切需要那种开明的由外人管理的体制，身穿马裤、脚蹬马靴、头戴软盔且自信十足的英国人就曾经输出过这种管理体制。”第二年，当他的《小规模战争史》一书问世时，标题就取自拉迪亚德·吉卜林臭名昭著的《白人的负担》一诗，此诗写于1899年，劝告美国政府将菲律宾纳入美国殖民地。新闻记者罗伯特·卡普

兰在他的《尚武政治学》一书中也采纳了帝国的概念。他认为：“未来的历史学家们在回顾 21 世纪的美国时，将认为美国既是一个帝国又是一个共和国。”卡普兰在一次采访中说道：“帝国有其积极的一面，从某些方面而言它是最为仁慈的秩序形式。”另一位保守派专栏作家查尔斯·克劳塞默则察觉到人们语气的转变，他告诉《纽约时报》的记者，说“人们开始光明正大地谈论帝国说”。迪奈希·德索沙在《基督教科学箴言报》中表示赞同“美国已经成为了一个帝国，但所幸的是它是有史以来最开明的帝权”。他的结论是“让我们享有更多这样的帝权”。记者塞巴斯蒂安·马拉比 2002 年在《外交事务杂志》一书中，提出美国“新帝国主义”概念是因世界上那些“失败国家”所导致的混乱局面的最佳补救良药。迈克尔·伊格那蒂夫在近期一份读物中批评美国在波斯尼亚、科索沃和阿富汗的所谓“国家再造”成果不够帝国化，缺乏成效。

也许，最好将马拉比和伊格那蒂夫描述成自由派干涉主义者。自由派干涉主义者所支持的正是为埃里克·霍布斯堡所不屑的“人权帝国主义”。但大多数新帝国主义者都是新保守主义分子，他们的观点在 2003 年美国入侵伊拉克期间或之后涌现出来。詹姆士·库尔斯在《国家利益》杂志有关帝国的特刊中写道：“今天只有一个帝国……美国是全球性的帝国，美国军人是传奇式的大英帝国文官的真正传人，且不仅仅继承了富有献身精神的大英帝国武官们的传统。”《旗帜周刊》主编威廉·克里斯托尔 2003 年在福克斯新闻中声称“若要变强大，我们需要犯错。如果有人想说我们是帝国主义强权，无所谓”。同月间，《华尔街日报》暗示，美国可采用 19 世纪中叶英国海军打击奴隶贸易的模式设立殖民部，以便更好地管理在中东和亚洲新获取的财产。

五角大楼里，最常与“新帝国主义”联系在一起的人物是国防部常务副部长保罗·沃尔福威茨。此人在老布什政府担任国防部副部长时，提出“美国外交政策的目的应该是说服潜在对手们不要奢望扮演更重要的角色，也不要妄想摆出更具攻击性的姿态来保护他们的合法权利”。他以这样的言论而获得恶名。那句在1992年写的话在当时备受争议，但现在看来实在是平淡无奇。9年之后，国防部长办公室在新港海军战争学院组织了一次夏季研习班，旨在探究“长期（50年）维持美国优势的各种战略途径”。此次研习班将美国同古罗马、中国、奥斯曼帝国和大英帝国之间分别作了详细对比。对于美国高级军官而言，这些相似之处显然并没什么令人意外的。2000年安东尼·济尼将军——后来成为美国中央军区司令，告诉记者丹娜·普利斯特说他已成了现代总督，历史上那些尚武政治家们的传人。那些人管辖着古罗马的偏远领地，给那些地方带去了尊崇法律的罗马的秩序和理念。很难说这一点具有讽刺意味。

在官方层面上，美国一直都否认自己是帝国。大多数政治家都会认同历史学家查尔斯·比尔德早在1939年总结的观点：“美国不会成为罗马帝国也不会成为大英帝国，美国就是美国。”2000年，理查德·尼克松在他的回忆录里坚持自己的观点：“美国是唯一一个在周边邻国中不走帝国路线的大国。”此观点在过去的十年中始终被政策制定者们所推崇。用克林顿总统的国家安全顾问塞缪尔·R·桑迪·伯格的话来说：“我们是历史上第一个非帝国的全球大国。”一年之后小布什在竞选总统时对尼克松和伯格都作了呼应：“美国从来都不是帝国。我们可能是历史上唯一一个可以有机会成为帝国而拒绝成为帝国的大国。美国宁取崇高的理想而舍弃强权，宁取正义而舍弃荣誉。”入主白宫后，他多次强调过这个观点。入侵伊拉克前夕，

小布什在美国企业研究所的一次演讲中声明：“美国无意决定伊拉克要建立怎样的新政府，那是属于伊拉克人民的选择……我们只在需要的前提下驻留伊拉克，不会多待一天。世界大战之后美国就作了这样的许诺，并在和平年代里恪守了这样的许诺。打败敌人之后，我们留下的不是军队而是宪法和议会。”在2004年4月10日对伊拉克人民的电视演讲中，他反复重申美国并无帝国企图，他宣布：“我们会帮助你们建立一个和平的代议制政府。这个政府会保护全体公民的权利。在这之后，我们的部队将会撤离，伊拉克将成为一个统一的、独立的主权国家。”5月1日，总统登上亚伯拉罕·林肯号航空母舰发表演说时，把话讲得更透彻：“历史上其他的国家在别人的土地上打了胜仗都会驻留下来，占领并剥削这些国家。美国人打完仗后除了回家，什么都不做。”

这句话被国防部长唐纳德·拉姆斯菲尔德所引用，正如本书引言所显示的。事实上，这一点似乎是布什政府里所有重要人物达成一致意见的少数观点之一。国务卿科林·鲍威尔2003年在乔治·华盛顿大学发表演讲时强调：“美国并不追求成为一个扩张疆域的帝国。我们从不是帝国主义者。我们寻求一个全世界人民都能享受的，而非少数特权阶层的人才能享受的自由、繁荣、和平的世界。”

很少有美国人会反对这一点。发人深省的是，2003年在接受皮尤全球态度民意调查的人中，5个美国人中有4个认可将美国理念和风俗习惯在全球范围广为传播。但同样的这些人被问及“这是否是由于美国帝国主义导致的结果”时，便很少有人表示赞同了。

弗洛伊德将“否认”定义为对心理创伤的一种原始心理防御机制。因此“9·11”恐怖袭击事件之后，美国人似乎不可避免会变本加厉地否认他

们国家的帝国主义特征。然而随着美国对外政策由防卫转向进攻，便似乎不再有否认的必要了。除了它的名字，美国本身就是帝国，从这个角度来看，我们就能更明确地确定这个帝国的性质。

霸权与帝国

尤利乌斯·恺撒把自己称为古罗马的最高统治者，但从来不称自己是国王。他选中的继承人奥古斯都则喜欢用“第一公民”的称号。君主们可以随心所欲地使用他们自己喜欢的称号，帝国也一样。英格兰在成为大英帝国之前就被亨利八世宣布为一个帝国。相比较而言，美国虽然长期是一个帝国，却对此称号一直避而不用。

如果只是狭隘地对帝国进行定义，美国当然很容易就被排除在此行列之外。这里有一个典型的例子：“真正的帝国将对一个社会组织进行直接垄断和控制，并用武力确保实行。它意味着对司法行政及其定义进行直接垄断和控制。它意味着对所买所卖的物品、贸易条款以及贸易许可等等进行控制。不要再谈什么美利坚帝国了，因为美国现在不会这样做，将来也不会这样做。”对于一代迫切想要反驳苏联对美国指控的现实主义评论家们而言，他们常常辩驳说美国只是在1898年吞并菲律宾开始到20世纪30年代为止匆匆玩了一把这种正式帝国的游戏。然而，美国在“二战”之后的行为与之前有着本质的区别。近期的一种说法指出，美国不是一个具备掠夺意图的帝国，“它更关注提高地区稳定与安全，并保护国际贸易而不是以牺牲他国的利益来扩大它的强权。”

如果美国不是帝国，那它是什么呢？当美国过去极力“遏制”的那个帝国（前苏联）不复存在时，美国如何自我定位呢？定位的方法之一是“单极”世界中的“唯一的超级大国”。法国前外交部长休伯特·韦德里纳生造了一个词“超强大国”，这的确具有讽刺意味。菲利普·鲍比特将美国简单地看作是一个特别成功的单一民族国家，而有些作者则更偏好一些缺乏活力的词语如“全球领袖”之类。哈佛大学肯尼迪学院近期的系列讲座选择了一个不那么让人生厌的术语“独占鳌头”。不过迄今为止国际关系专家们使用最多的仍是“霸主”一词。

所谓的霸主究竟指什么呢？它仅仅是帝国的一种婉转的表达方式，还是指佼佼者的角色，一个联盟的领袖而非管辖帝国臣民的统治者？霸主的动机又是什么呢？它是否出于保障自身利益的目的对本国疆界之外的地区动用权威？抑或它是否无私地供应各种国际公益？

这个词原本是用来形容雅典和其他古希腊城邦之间的关系的，当时他们为了抵御波斯帝国入侵组成了联盟。雅典领导着其他联盟成员国，但是并不对它们进行统治。相反，所谓世界体系理论认为，霸主远远不只是领导作用，但也不至于是纯粹的帝国。然而，在另一个更为狭窄的定义中，20世纪霸主的主要功能是确保一个自由的国际商业和金融体制运作。著名的霸主稳定理论虽然不太好听，但使人们开始意识到“二战”后的一个基本问题是一旦他国的经济受惠于美国霸主保障之下的自由经济秩序，美国在致力于维护自由贸易的道路上能走多远，又能走多久？美国人会不会为了延续他们的霸主地位重回贸易保护政策，还是会冒着相对衰落的危险坚持倡导自由贸易？这已被称为霸主的两难境地，对许多作者而言，其本质与大英帝国1914年前所面临的窘境是相同的。

但是，如果说大英帝国作为当时的全球霸主是美国的先驱的话，美国作为以英语为母语的帝国为什么不能同样成为大英帝国的后继者？如果说两者有什么区别的话，多数历史学家都会同意，美国 1945 年后的经济实力超出了 1815 年之后的大英帝国。1945 年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结束时期可以同拿破仑的法国战败之后的新的实力分布相提并论。首先，约 1890 年至 1950 年间美国所取得的非凡的生产力的增长超越了之前英国所取得的任何成绩，即便是在第一次工业革命的洪流中。其次，美国刻意运用其权力在关贸总协定（即后来的世界贸易组织）推进多边和相互平衡的关税削减。由此，肯尼迪回合谈判（1967 年）和之后几轮的谈判所取得的关税降低，大部分归功于美国所施加的各种压力，比如美国对总部位于华盛顿的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发放的贷款追加“制约条款”。相比较而言，19 世纪自由贸易和自由航海的传播——一般认为这是大英帝国所带来的国际公益，它既是自然现象，也是大英帝国强权的直接后果。再者，据说好几届美国政府在布雷顿森林体系崩溃前后用美元的关键货币的地位牟利。美国政府则得以使用“纸金矿”并以制币税的形式从外国人手里聚敛钱财（他们先将美元和以美元计价的资产卖给外国人，然后使美元贬值，通过这种方式获利）。而金本位则没有为英国提供多少这样的好处，甚至带来了一些不利方面。最后，大英帝国统治下的和平主要依靠皇家海军，远远不如今日美国的军事力量所创造的全方位统治深入。整整一个世纪，除了克里米亚战争之外，英国都对通过军事手段干涉欧洲事务感到力不从心，而欧洲大陆恰恰是关乎其自身生死存亡的战场。当 1914 年和 1939 年英国被迫这样做的时候，它竭尽全力才取得了成功。于是我们得出了一个悖论，世界霸主可以比一个帝国更为强大。

如果帝国一词像许多美国评论家所假定的那样，仅仅表示对国外领地

的直接统治，没有任何当地居民的政治参与，霸权与帝国的区分也许是合理的。不过研究帝国历史的学者们的概念框架则复杂得多。当时，像弗雷德里克·鲁瓦德这样的英属殖民地的行政长官清楚地明白“直接统治”与“间接统治”之间的区别。亚非地区大部分的英属殖民地都是通过间接方式进行统治的——就是通过当地掌权者代为统治，而非依靠大英帝国的总督来实现统治。约翰·加勒赫和罗纳德·罗宾逊则在他们 1953 年发表的一篇有重大影响的关于“自由贸易的帝国主义”的文章中阐述了另一个区别。这篇文章概述了维多利亚时代的英国人动用其海军和金融实力在殖民地范围之外打开市场。同样具有启示性的是现在广为接受的“正式”与“非正式”帝国之间的区别。英国人虽不曾正式统治过阿根廷，但是伦敦金融界的商业银行对其财政、货币政策施加如此巨大的影响，以至阿根廷的独立很大程度上受到限制。

对这个主题作过切实比较研究的现代史学家不多，用其中一位学者的话来说，“一个帝国首先是在某个时代的国际关系中留下深刻影响的大国……是一个统治、支配着广袤地域和众多人口的政治实体，由于帝国面临的众多难题之一是辽阔地域和多种族人口的管理问题……帝国在本质上不是依靠直接民意认同的政体。通过用体制民主的进程来同化各民族，帝国能够自动转型为多民族联邦体制甚至民族国家。”我们还可以表达得更精确些。在如下的表 1 中，我尝试一种简单的系统化分类，以获得各种“帝国”在形态上的差异。需注意，这个表格应当被作为一个菜单来看，而非交叉的网格。举例来说，一个帝国在国内可以是寡头政治体制，但为了精英统治阶层的利益，需要从海外市场获得原材料，因此有必要通过军事手段增加国际贸易，强行推广一种带有等级化社会特征的市场经济。

表 1

宗主国政体	自身利益目标	公共利益	统治手段	经济体系	获益者	社会特征
暴政制 贵族制 寡头制 民主制	安全 沟通 国土 原材料 人力 地产收益 税款	和平 贸易 投资 法律 治理 教育 文化转化 健康	军事 官僚政治 殖民 非政府组织 公司 本地精英代表	种植型 封建型 重商型 市场型 混合型 计划型	统治精英 都市人口 殖民者 本地精英 所有居民	种族灭绝型 等级分化型 转化型 同化型

第一栏提醒我们帝国强权可以通过不止一种政治体系来实现。以自身利益为基础的帝国扩张的种种目的（第二栏），包括靖边和维护（原始）版图以确保宗主国安全的基本需求，也包括向被统治国的人民征收地租和税收，更包括新殖民地、原材料、贵金属以及人力的获取，这是不言而喻的。应该强调的是，如果上述目标的实现若通过自由贸易形式成本更低，那么征服与殖民则是得不偿失的。同时，一个帝国可以提供“公共利益”——即帝国统治有意无意地惠及被统治方而非统治方，并实际让帝国之外的第三方受惠：冲突的减少，贸易或投资的增加，司法与管理的改善，教育的提高（这一点不一定同宗教皈依相联系，现如今我们已不把它看作是公益）或各种物质条件的改进。

第四栏告诉我们帝国统治可以由不止一种的职能人员来实行：军人、文官、移民、志愿者团体、公司与本地精英都可通过不同的方式将帝国的意愿强加给殖民地。有许多种类的帝国经济体制，从奴隶制到自由体制，从一种形式的农奴制（封建制度）到另一种形式的农奴制（计划经济）。我们也不能简单地假设帝国利益只能让宗主国社会受惠。也许只有宗主国社会

的精英阶层才能收获帝国的利益（正如兰斯·戴维斯和R·A·赫顿贝克在《大英帝国》一书中所声称的那样）；也许是宗主国的低收入阶层中挑选的新殖民受益；某些情况下被统治地区的人民或社会精英也可能受益。最后，一个帝国的社会特征是可以不同的，确切地说，统治者对被统治者的态度也可以发生变化。一个极端的例子是德国纳粹主义那个种族灭绝型帝国，意图是灭绝某些特定种族群体并刻意贬低其他民族。另一个极端的例子是罗马式帝国，在这样的国家中，无论是什么种族，在一定条件下都是能够获得公民身份的（这是一个明显适用于美国社会的模式）。两者之间则是复杂的种族和社会等级森严的维多利亚式帝国，在这样的国家中财富及社会地位的不平等，可借助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原则得以缩小（这当然并非绝对的）。且不论其他因素，上述所有这些可变因素的结合方式决定了一个帝国版图的大小，当然还有帝国得以维持时间的长短。

从更宽泛更深奥的角度给帝国下定义的话，我们可以完全摒弃霸权这样的字眼。除了少数几个例外的案例，美国迄今为止一直偏向于实行间接统治而非直接统治，更喜欢成为非正式帝国而不是正式帝国。实际上，最好将美国冷战时期的霸权理解为一个“受邀帝国”。问题是，近期大家所关注的是并非受到邀请的入侵阿富汗和伊拉克的军事行动，这是否预示着美国将向更直接、更正式的帝国结构转变呢？用表1中的术语可以对美利坚帝国作如下总结。不言而喻，美国是一个自由民主和市场化的经济体制，虽然也有非自由的特点，并且对其经济的国家干预已达到惊人的程度（用“混合经济”一词可能要比“市场经济”一词更为确切）。它关心的首先是自身安全和维护国际商品和人员的交流，其次是确保原材料的获得（主要是石油，但不限于此），它同时又致力于提供有限的公共利益：通过打击一些好